

彩雲聖若瑟小學家長教師會
2023-2024年度第CIR560e/23號通告
第七屆「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通告（一）

各位家長：

本校法團校董會第六屆家長校董的任期將於今年8月31日屆滿，本校之家長教師會為本校法團校董會唯一認可的家長教師會組織，將按教育局之規定進行家長校董選舉。而本人經家長教師會幹事會通過，獲委任為本校法團校董會第七屆家長校董選舉主任，現就選舉安排發出通知。

1. 校董的角色

1.1 整體而言，校董須負責：

1.1.1 確保辦學團體訂定的抱負和辦學使命得以實踐；及

1.1.2 為本校研訂一般指示，制訂本校的教育和管理政策；及

1.1.3 監管規劃及制訂財政預算的過程、監督學校表現、確保學校管理層承擔責任，並加強社區網絡。

1.2 校董須促進法團校董會與提名他或她註冊為校董的團體之間的溝通和合作。

1.3 任何類別的校董均須以個人身份為本校學生的利益而行事。

2. 家長校董人數：法團校董會設有一名家長校董及一名替代家長校董。

3. 家長校董的任期：校董任期兩年。由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批核後，於該年九月一日至下學年之八月三十一日結束。

4. 參選家長校董的候選人資格：

4.1 所有本校現有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或實際管養人。

4.2 如出現以下情況，有關家長不能獲提名為家長校董：

(a) 他是本校在職教員(因為教員可用教員校董的身份加入法團校董會)；或

(b) 他並不符合《教育條例》第 30 條(附件一)所載有關校董的註冊規定。

5. 投票人資格：所有本校現有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或實際管養人。

6. 和議機制：每位有意參選者需獲得 10 位有效資格的家長和議，方可成為正式候選人。

7. 候選人資料：候選人須向選舉主任提供字數以 100 至 150 為限的簡介，選舉主任須於選舉日之前不少於 7 天發放。

8. 選舉程序：

日期	事項
2024/4/23	向全校家長發出家長校董選舉提名通告。 每位有意參選人需獲 10 位有資格的家長和議。
2024/5/7	截止提名，被提名人填寫「參選個人資料表」。 如沒有人獲提名，延長提名截止日期至 2024/5/10。
2024/5/10	被提名人把「參選個人資料表」交回選舉主任。
2024/5/20	向全校家長發出投票通知及候選人簡介。
2024/5/27	向全校家長發出選票。
2024/5/28	投票日(由上午 7:30--下午 1:00，家長親身投票或由學生交班主任代 放投票箱)。 下午 1:15 進行點票，宣布結果並致函通知全體家長。
2024/6/4 及後續	最後提出上訴日期。 家教會向法團校董會提名獲選家長，出任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 法團校董會向常任秘書長申請，將獲選的家長註冊為家長校董及替代 家長校董。
2024/9/1 至 2026/8/31	是屆家長校董任期

9. 投票方法；投票以不記名方式進行。

10. 點票：邀請所有家長、各候選人及校長出席及見證點票工作。

11. 當選：得票最多的候選人將獲提名註冊為家長校董，而得票第二最多的候選人將獲提名註冊為替代家長校董。如得票相同，則須在選舉主任監察下進行抽籤，抽中者為當選人。

12. 上訴機制：落選的候選人可在選舉結果公布的一星期內，以書面方式向法團校董會提出上訴，並述明理由。家教會須保存該密封文件袋內的選票最少 6 個月，以便任何聲稱投票有不正當情況時可以調查。

「教育條例有關家長校董選舉的規定」(附件一)、「家長校董選舉中須留意的道德操守」(附件二)及「家長校董選舉指引」已上載至本校網頁(家長教師會>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可供查閱。提名表格可自行下載或到本校校務處索取。請各位家長於2024年5月7日(星期二)前，簽妥回條，及把提名表格交回校務處。如有疑問，可致電本校向周敏賢副校長查詢。

家長校董選舉主任

周敏賢謹啟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福傳訊息：心裏潔淨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們要看見天主。(瑪 5:8)

回 條

2023-2024年度第CIR560e/23號通告

第七屆「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通告（一）

（請於5月7日（星期二）前簽妥回條，及把提名表格交回校務處。）

敬覆者：本人已知悉本校法團校董會第七屆家長校董選舉的安排。

班 別：_____ 學生姓名：_____（ ）

家長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2024年_____月_____日

彩雲聖若瑟小學法團校董會第七屆家長校董候選人提名表格

有意參選家長校董之家長，請填寫下表，於 2024年5月7日（二）下午4時前交回本校校務處。

候選人資料：

姓名：（中文）_____（英文）_____

年齡：_____ 性別：男 / 女（刪去不適用者）

電話號碼：_____ 電郵地址：_____

在校子女姓名：_____ 班別：_____

在校子女姓名：_____ 班別：_____

我證實本人_____（姓名）不是本校教員，並符合《教育條例》第30條（附件一）所載有關註冊校董的規定。

我願意競選彩雲聖若瑟小學法團校董會第七屆家長校董的席位；日後若能當選，定必竭力為彩雲聖若瑟小學法團校董會服務，履行家長校董的職責。

候選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提名人/和議人資料：

提名人/和議人（1）姓名：_____（中文）

提名人/和議人在校子女姓名：_____ 班 別：_____

提名人/和議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提名人/和議人（2）姓名：_____（中文）

提名人/和議人在校子女姓名：_____ 班 別：_____

提名人/和議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提名人/和議人(3)姓名： _____ (中文) 提名人/和議人在校子女姓名： _____ 班別： _____ 提名人/和議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提名人/和議人(4)姓名： _____ (中文) 提名人/和議人在校子女姓名： _____ 班別： _____ 提名人/和議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提名人/和議人(5)姓名： _____ (中文) 提名人/和議人在校子女姓名： _____ 班別： _____ 提名人/和議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提名人/和議人(6)姓名： _____ (中文) 提名人/和議人在校子女姓名： _____ 班別： _____ 提名人/和議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提名人/和議人(7)姓名： _____ (中文) 提名人/和議人在校子女姓名： _____ 班別： _____ 提名人/和議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提名人/和議人(8)姓名： _____ (中文) 提名人/和議人在校子女姓名： _____ 班別： _____ 提名人/和議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提名人/和議人(9)姓名： _____ (中文) 提名人/和議人在校子女姓名： _____ 班別： _____ 提名人/和議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提名人/和議人(10)姓名： _____ (中文) 提名人/和議人在校子女姓名： _____ 班別： _____ 提名人/和議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